公告编号：2026-013

证券代码：838095　　证券简称：大涵文化　　主办券商：浙商证券

浙江大涵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终止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2026 年 6 月 1 日，杭州汲古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公司）与潘红、 彭智磊分别签署了《关于浙江大涵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之股份转让协议》，杭州汲古轩投资管理合伙企业（有限公司）拟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分别向潘红、彭智磊转让其持有公司的 930,000 股、570,000 股股份，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 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股东持股情况变动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9）、《第一大股东变更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0）、《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11）、《关于公司股份拟发生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 012）。

目前由于计划调整，经交易双方协商，决定终止本次特定事项协议转让。上述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取消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变更，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。

浙江大涵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6 月 3 日